

证券代码：000021

证券简称：长城开发

公告编号：2011-037

深圳长城开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1.2 公司第三季度财务报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1.3 公司负责人谭文鋋、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莫尚云及会计机构负责人曹岷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2 公司基本情况

2.1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单位：元

	2011.9.30	2010.12.31	增减幅度（%）	
总资产（元）	9,176,382,416.97	6,666,538,139.82	37.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4,008,754,973.40	4,183,036,283.55	-4.17%	
股本（股）	1,319,277,781.00	1,319,277,781.00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3.0386	3.1707	-4.17%	
	2011 年 7-9 月	比上年同期 增减（%）	2011 年 1-9 月	比上年同期 增减（%）
营业总收入（元）	4,794,239,462.45	-18.47%	14,256,788,664.54	-11.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77,640,075.94	-6.54%	184,526,967.81	-29.8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43,601,683.44	-86.90%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	-	0.0330	-86.9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89	-6.51%	0.1399	-29.8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89	-6.51%	0.1399	-29.8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94%	-0.02%	4.51%	-2.2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81%	-0.11%	4.35%	-2.25%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272,694.7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360,4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79,844.7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510,552.04	
所得税影响额	-299,915.01	
合计	6,342,782.92	-

2.2 报告期末股东总人数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15,189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种类
长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54,839,851	人民币普通股
博旭（香港）有限公司	106,649,381	人民币普通股
大成价值增长证券投资基金	21,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银行—大成蓝筹稳健证券投资基金	13,6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银行-易方达深证 1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8,493,799	人民币普通股
龙力控股有限公司	7,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融通深证 1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6,279,844	人民币普通股
大连华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信银 3 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	6,079,865	人民币普通股
泰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投连-个险投连	4,097,386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银行-嘉实沪深 3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581,818	人民币普通股

§3 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 1、货币资金比上年末增加 133.34%，主要原因为远期外汇交易组合业务增加美元贷款所致；
- 2、应收票据比上年末减少 84.83%，主要原因为上年度应收票据在本期部分承兑所致；
- 3、预付账款比上年末增加 305.34%，主要原因为公司采用预付款结算方式的采购业务增加所致；
- 4、其他应收款比上年末增加 263.17%，主要原因为公司支付一笔购买土地款所致；
- 5、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比上年末减少 39.96%，主要原因为其公允价值减少所致；
- 6、长期待摊费用比上年末增加 204.27%，主要原因为苏州公司厂房装修费用增加所致；
- 7、短期借款比上年末增加 394.64%，主要原因为远期外汇交易组合业务增加美元贷款所致；
- 8、预收账款比上年末增加 145.18%，主要原因为公司国内业务增长，预收客户账款增加所致；
- 9、应付利息比上年末减少 49.69%，主要原因为部分一年期借款到期，年末计提的利息已于本期内支付；
- 10、递延所得税负债比上年末减少 68.36%，主要原因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所致；
- 11、营业税金及附加比上年同期增加 203.89%，主要原因为城建税纳税税率增长及新增地方教育费附加所致；
- 12、销售费用比上年同期增长 40.03%，主要原因为本期出口运费及人工成本增长所致；
- 13、财务费用比上年同期减少 98.98%，主要原因为远期外汇交易组合业务产生的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 14、资产减值损失与上年同期相比减少 44.73%，主要原因为账龄较长的应收款于本期内收回，冲减相应坏账准备所致；
- 15、投资收益比上年同期减少 71.64%，主要是由于本期没有出售股票；
- 16、营业外支出比上年同期减少 67.11%，主要是由于处置闲置固定资产减少所致；
- 17、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比上年同期减少 29.88%，主要是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管理费用、投资收益因素综合

影响的结果；

18、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同期减少 86.90%，主要是由于存货增加及预付账款增加所致；

19、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同期减少 110.96%，主要是由于本期投资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20、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同期增加 272.82%，主要是由于本期远期外汇交易组合业务取得贷款增加所致。

3.2 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及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3.2.1 非标意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2.2 公司存在向控股股东或其关联方提供资金、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2.3 日常经营重大合同的签署和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一、关于短期贷款美元事项

根据公司 2011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和第十九次（2010 年度）股东大会的决定，截止 2011 年 09 月 30 日，公司短期贷款美元余额为 57,235.92 万美元，平均年利率约为 2.40%。

二、报告期内，关于获得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事宜

1、2011 年 1 月 10 日，公司全资子公司苏州长城开发科技有限公司以信用方式获得中信银行苏州分行 4 亿元人民币综合授信额度，期限 1 年。

2、2011 年 3 月 1 日，公司全资子公司苏州长城开发科技有限公司以信用方式获得中国建设银行苏州工业园区支行等值 8000 万美元的人民币综合授信额度，期限 1 年。

3、2011 年 3 月 3 日，本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开发科技（香港）有限公司美元贷款提供信用担保而获得法国巴黎银行 4000 万美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期限 1 年。

4、2011 年 3 月 15 日，公司以信用方式获得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等值 5 亿元人民币综合授信额度，期限 1 年。

5、2011 年 3 月 23 日，公司全资子公司苏州长城开发科技有限公司以信用方式获得中信银行苏州分行 4 亿元人民币综合授信额度，期限 1 年。

6、2011 年 4 月 29 日，公司以信用方式获得深圳发展银行新洲支行申请等值 9000 万美元综合授信额度，期限 1 年。

7、2011 年 6 月 7 日，公司以信用方式获得交通银行振华支行 3 亿元人民币综合授信额度，期限 1 年。

8、2011 年 8 月 2 日，公司全资子公司苏州长城开发科技有限公司以信用方式获得中国农业银行苏州工业园区支行等值 6 亿元人民币综合授信额度，期限 1 年。

9、2011 年 8 月 8 日，公司以信用方式获得汇丰银行 2.65 亿元人民币综合授信额度，期限 1 年。

10、2011 年 8 月 31 日，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开发磁记录有限公司以信用方式获得建设银行深圳分行等值 2 亿元人民币综合授信额度，期限 1 年。

11、2011 年 9 月 16 日，公司以信用方式获得兴业银行深圳科技支行等值 5000 万美元综合授信额度，期限 1 年。

三、重大业务合同情况

本公司在国家电网公司集中规模招标采购 2011 年电能表第一批项目、第二批项目、第三批项目、第四批项目招标中累计中标 142.03 万只，合同总价 2.85 亿元人民币，截止目前相关合同已在履行中。该项目由本公司与本公司参股 35% 的深圳长城科美技术有限公司共同开展，长城科美是本公司国内电表业务拓展的平台。相关公告参见 2011 年 4 月 7 日、2011 年 4 月 26 日、2011 年 5 月 6 日、2011 年 6 月 26 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3.2.4 其他

√ 适用 □ 不适用

一、公司不存在向控股股东或其关联方提供资金、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二、公司持股 30%以上股东在报告期末提出或实施股份增持计划。

三、投资参股 E&H Co.,Ltd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手机通讯业务产业链，基于触摸屏在智能化的人机交互方面具有广阔的市场应用前景以及 E&H Co.,Ltd 在薄膜触摸屏模组上的技术突破，2011 年 8 月 29 日，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开发科技（香港）有限公司与关联方 Brighten Seasons Ltd.以同等条件共同投资认购 E&H Co.,Ltd 定向发行的普通股股份，开发香港投资 6,480,000,000 韩元（折合约 600 万美元），持有其 13.92%股份。2011 年 10 月 4 日已完成商业登记变更。

相关公告参见 2011 年 8 月 31 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四、投资设立深圳长城开发贸易有限公司和开发科技（香港）贸易有限公司

根据公司战略发展需要，为进一步完善公司产业链并向电子产品终端销售领域拓展，基于公司与现有大客户良好的战略合作关系，2011 年 9 月 9 日，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同意本公司出资 500 万元人民币投资设立深圳长城开发贸易有限公司，同时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开发科技（香港）有限公司出资 100 万港元投资设立开发科技（香港）贸易有限公司。

五、关于与集团财务公司开展全面金融合作情况

1、存款情况

截止 2011 年 9 月 30 日，公司在中电财务办理存款余额为 599,954,769.78 元人民币，详见下表：

长城开发 2011 年 1-9 月通过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存款、贷款等金融业务汇总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行次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收取或支付利息、手续费
一、存放于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存款	1	190,013,050.00	1,178,008,469.78	768,066,750.00	599,954,769.78	997,527.09
二、向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贷款	2	-	-	-	-	-
合计		190,013,050.00	1,178,008,469.78	768,066,750.00	599,954,769.78	997,527.09

备注：2010 年 9 月 16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署全面金融合作协议的议案》，并获得 2010 年 12 月 7 日召开的公司 2010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相关公告详见 2010 年 9 月 17 日、2010 年 12 月 8 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2、利安达信隆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在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存款的风险评估报告

利安达信隆会计师事务所对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截止 2011 年 9 月 30 日与财务报表相关资金、信贷、投资、稽核、信息管理风险控制体系制定及实施情况进行了审核，并出具了利安达专字[2011]第 A1204 号《关于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风险评估报告》，认为：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严格按银监会《企业集团财务管理办法》（中国银监会令〔2004〕第 5 号）规定经营，经营业绩良好，根据我们对风险管理的了解和评价，我们未发现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截止 2011 年 9 月 30 日与财务报表相关资金、信贷、投资、稽核、信息管理风险控制体系存在重大缺陷。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六、内控建设进展情况说明

根据五部委联合颁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和深圳证监局《关于做好深圳辖区上市公司内部控制规范试点有关工作的通知》的要求，公司正按计划、有组织地推进内控规范实施的相关工作：

1、2011 年第三季度，公司在德勤顾问的指导下，已经完成战略流程内控制度的评估和建立，完成财务管理相关流程的梳理、风险识别和内控矩阵。

2、2011 年 7 月，公司新增卓越运营办公室人员作为物流、采购、销售、质量、生产、研发、安全、人力资源、内部信息沟通管理流程的项目组成员，负责主导上述主要流程的流程梳理、风险识别、内控矩阵建立和内控制度改进的跟进。

3、截止目前，公司已完成总部物流、采购、销售、质量管理流程的流程梳理、风险识别和内控矩阵建立，将在 2011 年第四季度跟进相关流程内控制度的改进情况；完成生产、安全、研发、人力资源、内部信息沟通和法律事务管理流程的流程梳理、风险识别，正在进行内控矩阵的建立。

3.3 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等有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以下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5 其他需说明的重大事项

3.5.1 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5.2 报告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情况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2011 年 07 月	公司所在地	实地调研	北京环球银证投资公司、交银施罗德基金、国信证券、光大保德信基金	公司经营情况、行业前景、发展战略
2011 年 08 月	公司所在地	实地调研	大成基金、英大证券、泰康资产管理公司	公司经营情况、行业前景、发展战略

3.6 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衍生品持仓的风险分析及控制措施说明（包括但不限于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法律风险等）	1、远期外汇交易组合业务（NDF 业务） 公司在做每一笔 NDF 组合业务时，到期收益是既定的，不存在不可预知的敞口及风险。 公司开展的 NDF 组合业务的主要风险为人民币质押存款（一般为一年期）的银行倒闭，导致存款本金和利息的损失。 公司都是选择大型银行合作开展 NDF 组合业务，这类银行经营稳健、资信良好，发生倒闭的概率极小，基本上可以不考虑由于其倒闭可能给公司带来的损失。 2、远期结汇业务（DF 业务）是以约定的价格卖出美元，结成人民币。 远期结汇业务（DF 业务）下，如果人民币贬值，合约将可能受到损失。
已投资衍生品报告期内市场价格或产品公允价值变动的情况，对衍生品公允价值的分析应披露具体使用的方法及相关假设与参数的设定	公司开展的 NDF 组合业务，其到期收益是既定的，不存在公允价值变动。
报告期公司衍生品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核算具体原则与上一报告期相比是否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衍生品投资及风险控制情况的专项意见	报告期内，在预期人民币升值的前提下，为了有效规避汇率波动的风险，公司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开展了 NDF 和 DF 远期外汇交易业务。 公司已为开展远期外汇交易业务进行了严格的内部评估，建立了相应的监管机制，配备了专职财务人员，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开

	展的远期外汇交易业务签约机构经营稳健、资信良好。 我们认为：公司开展的远期外汇交易业务均与公司日常经营需求紧密相关，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
--	--

3.6.1 报告期末衍生品投资的持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合约种类	期初合约金额	期末合约金额	报告期损益情况	期末合约金额占公司报告期末净资产比例（%）
NDF 组合业务	0.00	1,999,083,521.53	22,871,687.28	49.87%
DF 业务	0.00	889,686,000.00	0.00	22.19%
合计	0.00	2,888,769,521.53	22,871,687.28	72.06%

深圳长城开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十月二十七日